

2021 年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领导全市各级检察机关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接受广东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韶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是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是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是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13 个科室，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室、检务督察部、办公室（加挂“司法警察支队”牌子）、政治部（加挂“机关党委”牌子）、计划财务装备科、检察技术信息科；设广东省韶关黄岗地区人民

检察院、广东省乐昌中山地区人民检察院、市检察院派驻市看守所检察室等 3 个派出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1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251.1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5.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17.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5,30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8.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9.02
总计	30	5,545.91	总计	60	5,545.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17.43	5,4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61.67	5,36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5,361.67	5,36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3,731.73	3,73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7.12	10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30.05	23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14.77	1,0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6	5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6	5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18	53.1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17.43	5,4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2.58	2.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06.90	3,647.50	1,659.4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51.14	3,591.73	1,659.4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5,245.29	3,591.73	1,653.55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3,724.32	3,591.73	132.59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13	0.00	230.13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96.66	0.00	96.66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79.90	0.00	179.9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14.29	0.00	1,014.2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0.00	5.85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0.00	5.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6	55.76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06.90	3,647.50	1,659.4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6	55.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18	53.1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	2.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1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251.14	5,251.1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76	55.7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17.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06.90	5,306.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1.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231.62	231.6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1.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538.52	总计	64	5,538.52	5,538.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06.90	3,647.50	1,659.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51.14	3,591.73	1,659.40
20404	检察	5,245.29	3,591.73	1,653.55
2040401	行政运行	3,724.32	3,591.73	132.5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13	0.00	230.13
2040409	“两房”建设	96.66	0.00	96.66
2040410	检察监督	179.90	0.00	179.9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14.29	0.00	1,014.2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0.00	5.8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0.00	5.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6	55.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6	55.7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06.90	3,647.50	1,659.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18	53.1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	2.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3.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34
30101	基本工资	690.00	30201	办公费	37.32
30102	津贴补贴	1,102.34	30202	印刷费	0.44
30103	奖金	6.7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4.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30	30206	电费	87.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95	30207	邮电费	1.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0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4	30211	差旅费	51.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4.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8.11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9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9
30302	退休费	72.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1.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6.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8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5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9.9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4.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00.52		公用经费合计	646.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3.61	6.11	101	26	75	6.5	69.79	0.00	66.02	20.39	45.63	3.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收入 5,545.9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417.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2.86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统一增资；二是我院进行了高清视频会议系统更新及电子检务内外网建设；三是购置听证室设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支出 5,545.9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306.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64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98 万元，增长 4.1%。主要变动情况是本年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住房改革补贴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 1,65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9.83 万元，增长 2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我院进行了高清视频会议系统更新及电子检务内外网建设；二是购置听证室设备。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417.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2.86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统一增资；二是我院进行了高清视频会议系统更新及电子检务内外网建设；三是购置听证室设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30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06.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3.91 万元，增长 3.0%；主要变动情况是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住房改革补贴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9.79 万元，完成预算 113.61 万元的 6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6.11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6.02 万元，完成预算 101 万元的 65.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20.39 万元，完成预算 26 万元的 78.4%；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5.63 万元，完成预算 75 万元的 6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77 万元，完成预算 6.5 万元的 58.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6.02万元，占94.6%；公务接待费支出3.77万元，占5.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0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20.3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45.6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5辆，主要用于检察办案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77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指导工作及省内市县市区检察院办案和相关部门工作交流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2次，接待人数共640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检查、办案和相关部门工作交流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6.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992.62万元，下降60.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相关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减少；二是厉行节约，对日常一般开支费用进一步压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5.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8.9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9.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8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2%；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基数为 0，不可比）。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0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指标设置合理、较全面地考核了项目产出及效益，项目管理上制度完善、审批合规，对标“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奋力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的目标定位，忠诚履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服务保障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深入推进检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更加精准有力有效的司法服务保障。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经费）、中央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经费）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财政拨款收入数 5417.43 万元，执行数 5306.9 万元，执行率为 97.9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对标“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奋力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的目标定位，努力为韶关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一是聚焦韶关发展大局，以更高政治站位强化检察服务。二是聚焦人民群众新期待，以更大检察担当守护善美韶关。三是聚焦强化检察监督，以

更优履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四是聚焦守初心担使命，以过硬要求锻造检察铁军。五是聚焦主动接受监督，以检务公开提升检察公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一是预算编制欠精准，年中存在经济分类科目调剂现象；二是预算执行情况还不够理想。部门项目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不快，导致预算资金支出率不高；三是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还需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详细制定工作计划，完善构建绩效目标体系，进一步精准编制预算，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部门与综合保障部门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二是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提前谋划开展各项工作，加快预算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三是建立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中央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0万元，执行数为1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善我院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科技装备在检察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二是有力保障我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情况还不够理想，项目资金支出按合同支付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各项工作、资金支出情况的监督把控，督促加快支出进度，以达到预期进度。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10	1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进一步提高基层检察机关办案业务经费保障水平和装备科技信息化水平,积极开展司法救助工作,更好体现“司法人文关怀”,不断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司法能力和水平,切实肩负起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职责使命。</p>			<p>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有力保障了各项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促进全省统管检察院进一步完善了司法救助工作机制,帮助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通过诉讼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摆脱困境,改善生产生活状况;进一步保障了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进一步完善市级检察机关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等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高了省以下检察院检察科技含量,更加有效提升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司法能力和水平,全省检察机关更加肩负起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为实现把广东建设成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之一”这一目标提供更加坚实有力的司法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单位数量(家)	≥2	2	完成
			支持开展司法救助案件数量(件)	2	2	完成
			更新购置业务装备数量(套)	1	1	完成
		质量指标	检察业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99%	100%	完成
			办结案数	案件办结数比上年增长	100%	完成
			提升装备科技化水平	/	较好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安排及时性	/	很好完成	完成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完成	
		设备利用率	100%	10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9%	完成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2021 年度
我部门无以省级部门为主题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